

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和董事候选人发出。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表决，雷雨先生、李晓龙先生分别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维成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鉴于公司董事已补选完成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如下：

1. 战略及投资评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郭维成

委 员：李晓龙 李文强 雷雨 杨宾

2.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李文强

委 员：毕晓方 李晓龙 郭维成 杨宾

3. 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李清

委 员：毕晓方 李晓龙 郭维成 杨宾

4. 预算与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毕晓方

委员：李清 李文强 范永东 张亮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3月24日